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2024年7月未經審計路費收入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2024年7月的路費收入（未經審計）如下：

收費公路	集團控股比例	收入合併比例	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總計	日均
廣東省—深圳地區：				
梅觀高速	100%	100%	14,454	466
機荷東段	100%	100%	61,537	1,985
機荷西段	100%	100%	51,941	1,676
沿江項目	100%	100%	76,160	2,457
外環項目	100%	100%	108,747	3,508
龍大高速	89.93%	100%	14,324	462
水官高速	50%	100%	59,189	1,909
水官延長段	40%	—	6,524	210
廣東省—其他地區：				
清連高速	76.37%	100%	60,103	1,939
廣深高速	45%	—	263,862	8,512
西線高速	50%	—	124,115	4,004
陽茂高速	25%	—	67,256	2,170
廣州西二環	25%	—	46,973	1,515
中國其他省份：				
長沙環路	51%	100%	23,532	759
益常項目	40%	—	37,790	1,219
南京三橋	35%	—	42,652	1,376

簡要說明：

上表中路費收入為不含稅收入。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數據未經審計。由於完成路費收入的數據拆分、確認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聯網收費的環境下部分路段的路費收入在月度結算和披露時須以預估方式記錄，因此該等數據與定期報告披露的數據可能存在差異。此外，本公司在披露當月預估數據時還會就上月預估數和上月實際結算數的差異進行調整，導致個別數據可能會出現一定程度的異常。因此，本公告之路費收入僅作為階段性數據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請審慎使用該等數據。

承董事會命
趙桂萍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姚海先生（執行董事）、文亮先生（執行董事）、戴敬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呂大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繆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華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顏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